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部门决算

2023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概况.....	1
一、主要职能.....	1
二、内设机构.....	3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8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一部分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作为全国生态环境监测技术中心、网络中心、数据中心、质控中心和培训中心，主要职能是承担国家生态环境监测任务，引领生态环境监测技术发展，为国家生态环境管理与决策提供监测信息、报告及技术支持，对全国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进行技术指导。具体承担以下职责：

（一）承担全国生态环境质量综合分析与评价工作。负责收集、汇总、审核和管理全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数据与信息。编制中国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国生态环境质量报告和其他生态环境监测报告。开展全国及区域生态环境质量现状、变化规律、发展趋势研究。开展生态环境质量综合评价技术方法研究。

（二）承担国家生态环境监测网络技术支持工作。负责国家生态环境监测网络的技术指导。承担国家生态环境监测网络能力建设规划和项目编制的技术支持工作。负责国家生态环境监测网的日常运行维护。

（三）承担全国生态环境监测技术体系建设。研究拟订全国生态环境监测技术路线、技术规范和分析方法标准，并指导各级监测站实施。组织编制生态环境监测科技和标准发展规划，承担相关研究与技术推广工作，指导解决监测技术问题。承担全国生态环境监测系统标准化建设技术支持与指导工作。负责全国生态环境监测方

法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相关工作。

（四）承担国家生态环境监测任务。制定国家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技术方案，组织开展地表水生态环境质量、国界河流水质、重点城市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开展城市空气质量、沙尘天气对空气质量影响、酸沉降、颗粒物组分、光化学污染、温室气体监测。管理国家空气质量背景站、区域(农村)站，并组织开展生态环境背景值、区域(农村)环境监测。组织开展土壤、地下水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组织开展全国和重点区域生态状况调查与监测。组织开展物理环境监测。开展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专项调查、监测、研究与评估。

（五）承担全国生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量值溯源与传递的技术支持工作。拟订生态环境监测质量控制指标体系和标准规范体系。牵头开展国家生态环境监测网运维质量监督检查。承担计量认证和省级生态环境监测站技术人员持证上岗考核的技术工作。承担生态环境监测部门最高计量标准器具建立运行、量值溯源与传递工作。承担进入生态环境监测领域的监测仪器、设备的质量监督检查和适用性检测工作。承担对生态环境监测标准样品的质量监督。

（六）承担生态环境部下发的污染源监督监测、执法监测和专项调查监测工作。负责收集、汇总和管理全国污染源排放数据与信息。承担污染源监测的新技术应用研究与技术开发工作。承担温室气体减排监测、统计与核算技术支持。承担生态环境部下发的城市、重点区域大气污染物排放清单编制工作。开展生态环境风险预

警监测。

（七）组织开展全国和京津冀及周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预报和大气重污染过程预报工作，组织开展水生态环境质量预报预测及其他预测评估等研究性工作。

（八）负责全国生态环境应急监测的技术指导。承担生态环境部下发的重大污染事故现场应急监测，协助污染事故调查。承担国家重大活动生态环境质量保障监测和国内国际重大污染事故纠纷仲裁监测。承担生态环境损害鉴定评估技术支持与技术研究工作。

（九）承担全国生态环境统计的技术工作。负责全国生态环境统计数据的收集、汇总和综合分析，编制中国生态环境统计年报等统计报告。

（十）承担全国生态环境监测专业技术培训。拟订全国生态环境监测技术培训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

（十一）开展国际生态环境监测技术交流与合作。负责国家涉外生态环境监测的技术工作。承担生态环境部下发的环境履约监测工作。

（十二）负责对流域海域生态环境监测与科学研究中心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的技术指导。

（十三）承办生态环境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内设20个二级机构：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人事处、财务处、生态环境监测科研技术处、生态环境监测业务管理室、生态环境监测质量控制与管理室(生态环境监测计量中心)、生态环境质量综合评价室、大气环境监测室、水生态环境监测室、土壤生态环境监测室、污染源监测室(生态环境统计室)、物理环境监测室、生态监测室生态环境质量预测预报中心、生态环境监测分析技术室、生态环境应急监测室(生态环境损害鉴定技术中心)、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质量监督检验室(深圳生态环境监测质控技术研究创新中心)、大气环境质量监测运维管理中心、水环境质量监测运维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2,703.4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	749.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节能环保支出	33	117,280.9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住房保障支出	34	967.95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35	
五、事业收入	5	26,031.4		36	
六、经营收入	6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38	
八、其他收入	8	295.13		39	
	9			40	
本年收入合计	11	129,029.9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8,998.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2		结余分配	59	2,202.06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	20,291.6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8,120.74
总计	15	149,321.59	总计	62	149,321.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9,029.98	102,703.45		26,031.40			295.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6.73	629.65		173.42			3.6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66						3.66
2080113	政府特殊津贴	3.66						3.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3.07	629.65		173.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9.40	34.99		114.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5.70	396.44		39.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7.97	198.22		19.7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7,254.60	101,451.78		25,511.35			291.4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06.15	306.15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34.62	134.62					
2110106	生态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25.53	25.53					
2110107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126.00	126.00					
2110108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20.00	20.00					
21103	污染防治	689.50	689.50					
2110301	大气	230.00	230.00					
2110302	水体	392.00	392.00					
2110303	噪声	37.50	37.5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0.00	2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0.00	1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5.00	65.00					
2110401	生态保护	35.00	35.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30.00	30.00					
21111	污染减排	126,193.95	100,391.13		25,511.35			291.47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75.00	7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8.66	622.02		346.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8.66	622.02		346.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9.66	402.61		317.05			
2210202	提租补贴	27.13	27.00		0.13			
2210203	购房补贴	221.87	192.41		29.4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8,998.79	10,057.56	108,941.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9.87	746.21	3.6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66		3.66			
2080113	政府特殊津贴	3.66		3.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6.21	746.2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9.40	149.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7.87	397.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8.94	198.9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7,280.97	8,343.40	108,937.5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02.56		302.56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30.60		130.60			
2110106	生态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29.00		29.00			
2110107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122.69		122.69			
2110108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19.01		19.01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6		1.26			
21103	污染防治	712.85		712.85			
2110301	大气	229.76		229.76			
2110302	水体	391.94		391.94			
2110303	噪声	61.15		61.15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0.00		2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0.00		1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5.00		65.00			
2110401	生态保护	35.00		35.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30.00		30.00			
21111	污染减排	116,200.56	8,343.40	107,857.16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75.00		7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7.95	967.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7.95	967.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9.66	719.66				
2210202	提租补贴	26.42	26.42				
2210203	购房补贴	221.87	221.8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2,703.4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572.79	572.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节能环保支出	13	103,417.34	103,417.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住房保障支出	14	621.31	621.31		
	4			15				
	5			16				
本年收入合计	6	102,703.45	本年支出合计	17	104,611.45	104,611.4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	6,960.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	5,052.24	5,052.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	6,960.23		1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			2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0			21				
总计	11	109,663.68	总计	22	109,663.68	109,663.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4,611.45	3,573.11	101,038.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79	572.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79	572.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99	34.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8.61	358.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9.19	179.1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3,417.34	2,379.01	101,038.3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02.56		302.56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30.60		130.60
2110106	生态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29.00		29.00
2110107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122.69		122.69
2110108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19.01		19.01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6		1.26
21103	污染防治	712.85		712.85
2110301	大气	229.76		229.76
2110302	水体	391.94		391.94
2110303	噪声	61.15		61.15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0.00		2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0.00		1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5.00		65.00
2110401	生态保护	35.00		35.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30.00		30.00
21111	污染减排	102,336.92	2,379.01	99,957.91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75.00		7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1.31	621.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1.31	621.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2.61	402.61	
2210202	提租补贴	26.29	26.29	
2210203	购房补贴	192.41	192.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08.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0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44.20	30201	办公费	11.68	30702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30.11	30202	印刷费	1.7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0.47	310	资本性支出	92.2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41.05	30205	水费	7.9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2.2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8.61	30206	电费	26.0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9.19	30207	邮电费	12.6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51.4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89	30211	差旅费	10.9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2.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7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5.9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1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3.6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1.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4.74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84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6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4				
人员经费合计		3,249.79	公用经费合计						323.3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本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9.00		39.00		39.00		25.84		25.84		25.84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49,321.5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7,214.03万元，增长13.03%。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以及事业收入、支出均有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29,029.9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2,703.45万元，占79.6%；事业收入26,031.4万元，占20.17%；其他收入295.13万元，占0.2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18,998.79万元，其中：项目支出108,941.23万元，占91.55%；基本支出10,057.56万元，占8.4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09,663.6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997.39万元，增长4.77%。主要是节能环保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4,611.45万元，占本

年支出的70.06%。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8,495.21万元，增长8.84%。主要是节能环保支出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4,611.4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72.79万元，占0.55%；节能环保支出103,417.34万元，占98.86%；住房保障支出621.31万元，占0.59%。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02,703.45万元，支出决算104,611.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86%。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4.99万元，支出决算为34.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96.44万元，支出决算为358.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46%。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98.22万元，支出决算为179.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4%。

4.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项）。年初预算为134.62万元，支出决算为13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01%。

5.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项）。年初预算为25.53万元，支出决算为29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5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6.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项）。年初预算为126万元，支出决算为122.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37%。

7.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19.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05%。

8.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1.2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9.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230万元，支出决算为229.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

10.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392万元，支出决算为391.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8%。

11.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噪声（项）。年初预算为37.5万元，支出决算为61.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3.0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12.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3.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4.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年初预算为35万元，支出决算为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5.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年初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6.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年初预算为75万元，支出决算为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402.61万元，支出决算为402.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7万元，支出决算为26.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37%。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92.41万元，支出决算为192.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573.1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249.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323.3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及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9万元，支出决算为25.84万元，完成预算的66.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25.84万元，占100%；无因公出国（境）支出；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39万元，支出决算为25.84万元，完成预算的66.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支出，主要是按规定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油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国环境监测总站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4辆。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1,748.5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547.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1,201.36万元、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1,663.6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0.9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880.6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2.0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47.09%，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51.54%。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共有车辆14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3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

车4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车5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35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如：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

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项）：反映生态环境法规政策、规划的前期研究、制订及实施评估，环境标准、基准的试验、研究和制订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项）：反映生态环境国际合作与交流、谈判及履约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行政许可事项管理及相关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项）：指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五、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用于大气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十七、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用于水体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十八、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噪声（项）：
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用于治理噪声与振动污染方面的支出。

十九、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
化学品（项）：指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持久性有机污
染物等污染防治政策研究、技术规范制定、调查等方面的支
出。

二十、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
支出（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用于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
支出。

二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
保护（项）：指生态功能保护区、生态示范区、生态省（市、
县）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
境保护（项）：反映生态环境部用于农村与农业环境保护监管
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
法监察（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用于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
察、生态环境执法、生态环境应急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
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
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
房公积金。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
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

（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七、结余分配：指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

二十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二十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十一、“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